

## 探論清初詩文對錢謙益評價之轉變

謝正光

美國 Grinnell 學院歷史系

### 前言

錢謙益(1582—1664)為明清之際之鴻碩，其一生治學與游宦，胥為流輩所注目，舉足左右一時之視聽。其早期既處身晚明動盪之政局，歷東林黨爭、參預弘光朝事，乃至南京迎降、北上服官而南歸，終則投身於復明之秘密活動，賣志以歿。數十年間，牧齋之行止，初未嘗見忽於並世之人。尤以其蜚聲於晚明清初之文壇，則所關繫者又非淺鮮。其錯綜複雜之經歷，近人陳寅恪先生已有極精確之論述。<sup>1</sup>本文之作，旨在考探牧齋身後清人對其議論之若干轉變，上起牧齋之歿，下訖乾隆中葉牧齋名列「貳臣」之時。

清初之論議牧齋者，端在其人之政治操守及學術成就二事，此殆與傳統史學對人評價之標準，並無異致。按自牧齋新故，其門生故舊，表哀思之餘，發為詩文，於牧齋之學術固備極推崇，然對牧齋之政治操守，則略而不談，此一時也；其與牧齋並時而交往不深者，對牧齋之論議，則頗有分歧，爭議亦烈。其間之尤辯者，在牧齋政治操守之一事，或揶揄之，或為之迴護，若其人則明遺民與清廷官吏皆有之。此又一時也。及康熙之末，去牧齋之世漸遠，論議者既未及見牧齋，其視牧齋也亦僅一與己無涉之歷史人物而已。此亦一時也。此三時期對牧齋之論議，皆出於士夫之流，純為論者一己之私見。及乎乾隆中葉，清廷明令禁毀牧齋著述，乃始有來自朝廷之官方言論。往後十數年間，高宗及其文學侍從之臣，遂漸為牧齋定讞。及牧齋名列「貳臣」，然後於牧齋乃有所謂定論焉。自是而其聲名所遭逢之劫難，亦延續至清室之覆亡為止，此再一時也。

嘗思清人筆記中有關牧齋之記載甚夥，時賢於此等掌故文獻之短長，亦已多有辨析之者。<sup>2</sup>故本文考述牧齋身後之論議，於此不擬贅論。今所援據者，以論及牧齋之清初詩歌為主，而以其餘相關之各體文為輔。雖元遺山有心畫心聲每多失真之論，究以詩文實較足

1 陳寅恪《柳如是別傳》，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8月。

2 陳著《別傳》於此等資料引證甚夥。有關明、清兩代筆記，參張舜徽《清人筆記條辨》，北京：中華書局，1986年12月；謝國楨《明清筆記談叢》，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3月。

見作者立言之誠，不如掌故文獻之輒據耳食而易流於浮誇也。復以從來之據詩文以考尋此一歷史人物評價變遷之迹者，幾乎烏有。是以不揣愚拙，別尋蹊徑，冀獲一二之見，並求正於當世之通人云爾。

### 門生故舊之輓悼牧齋

今茲所舉，聊示管中之一斑而已。

尤侗(1618—1674)《西堂雜俎》一集《遊虞山記》中有云：

十五之夕，余與沈子石均、章子允文、湯子卿謀，買一葉鼓行而東。……十七日，遊錢氏紅豆莊。莊外有綠柳長堤，桃花古岸，墓門石馬，麥隴泥犁。莊內有草堂竹榭，曲水斜橋。春鳥亂啼，落紅滿地。余顧而言：「昔乙亥一來，于今七載。入門出門，如見故人。然風景不殊，歲月頓異，乃知攀條流涕。吾輩於此，感復不淺。」遂緩步而歸。

尤氏等人於乙巳(康熙四年[1665])暮春三月十七日遊紅豆山莊，<sup>3</sup>上距牧齋之卒(康熙三年甲辰[1664]五月)，未一載。其時牧齋故居新墓，俱尚完好，未至荒廢。<sup>4</sup>其門生故舊，追憶牧齋，哀思固新且深。尤氏如此，而當時名流與牧齋有素者，亦多有追輓之作。黃宗義(1610—1695)《南雷詩曆》卷二《八哀詩》之五《錢宗伯牧齋》云：

四海宗盟五十年，心期末後與誰傳。憑弔引燭燒殘話，囑筆完文抵償錢。(問疾時事。宗伯臨歿，以三文潤筆抵喪葬之資，皆余代草。)紅豆俄飄迷月路，美人欲絕指箏絃。(皆身後事。)平生知己誰人是，(應三四句。)能不為公一泫然。(應五六句。)<sup>5</sup>

方文(1613—1669)《蠡山續集》卷三《歲暮哭友》之《錢牧齋宗伯》云：

八十三齡叟，何勞淚滿襟。獨憐投分晚，頗覺受知深。筆札猶盈笥，聲詩最賞音。許為吾集序，醞釀轉浮湛。(先生云：「應酬之文，俄頃可就。若序君集，必醞釀半年始成。今已矣。」)<sup>6</sup>

- 3 尤侗文見趙熟典編《國朝文會》本《西堂雜俎》，鈔本。藏台北中央圖書館善本室。原文作「辛巳遊虞山」，辛巳為崇禎十四年(1641)，時牧齋尚存，故疑為「乙巳」之誤。乙巳為康熙四年(1665)，上距牧齋之歿一年。文中又云：「昔乙亥一來，於今七載。」乙亥為崇禎八年(1635)，疑為「己亥」之誤。蓋己亥為順治十六年(1659)，下距乙巳(1665)先後適為七載。故考定尤氏等人遊虞山，時在康熙四年乙巳(1665)。
- 4 乾隆以後，有關牧齋墓地之荒廢，見《別傳》頁1223—1224。又見黃裳《錢柳的遺迹》，收入所著《晚春的行旅》，香港：三聯書店，1984年10月，頁88—95。
- 5 《黃梨洲詩集》，香港：中華書局，1977年9月，頁49。
- 6 《蠡山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年12月影康熙刻本，卷三，頁八下。

馮班(1614—1681)有《過拂水山莊》，亦悼牧齋者：

三徑荒涼草色迷，一聲鄰笛日平西。死生修短傷心處，總是莊周也不齊。<sup>7</sup>

吳綺(1619—1694)《林蕙堂全集》卷二十二亦有《過拂水山莊有感》，詩凡四首：

朱樓一帶映揉藍，曾見藏書詬玉潭。詞賦可憐蕭瑟盡，不留紅豆在江南。  
 一代聲名世罕儔，西園狎客舊同遊。如何劍履塵埋後，難保張家燕子樓。  
 舞散歌消碧樹層，遺棺空自骨枯藤。畫船不少如灑酒，一滴誰澆下馬陵。  
 黃羅難尋事可嗟，平原空剩夕陽斜。行人莫漫傷零落，故國全無玉樹花。<sup>8</sup>

上舉諸作者，或服官於清，或名列遺民，皆牧齋生前故舊門生，於牧齋新故，俱有人琴之痛。然追憶往事，感念前遊，或記知遇，或傷牧齋家難，至其一生之成就及德操，皆不置論。惟楊炤(1615—1699)《奉挽錢大宗伯牧齋先生三首》，詳論牧齋之學術貢獻，備致推崇：

述作長存宇宙間，大名終古有虞山。詩篇窮力追韓杜，史學精研在馬班。釋典箋成諸佛喜，明書裁就百神慳。祇令文字稱宗匠，嶽降斯人豈等閒。  
 力排王李正文風，睨視溫周作相公。天下英才瞻斗北，人間司命領江東。飛騰莫上凌烟閣，放逐長居磨蝎宮。初學集中經濟在，耄期猶冀過非熊。  
 研硃點筆澤猶新，展卷煙前淚滿巾。漸近自然蒙鑒賞，(先生手評余詩，有妙處漸近自然之語。)別裁偽體荷陶甄。(癸巳夏，侍飲半野堂，因請問作詩之法。先生曰：「別裁偽體親風雅，此千古作詩法也。」)齒牙不惜餘波及，(先生嘗向石林禪師屈指近代詞人，孰為有後，而歎先君之有子。)苦肉頻虛立雪親。只道謫仙常在世，騎箕一旦上星辰。<sup>9</sup>

輓詩末首述楊氏與牧齋兩世交誼，論藝談詩，其着筆亦在追述往事。若第一、二兩首，則論牧齋一生之成就，頗有可演繹者。第一首推崇牧齋之博學有成：詩追韓、杜，史摹馬、班，然後旁及內典，其在文壇之地位，得自天授。第二首述牧齋之不遇：既見欺於溫體仁(?—1638)，再蹶步於周廷儒(1588—1644)；然其論文宗旨，力排王世貞(1526—1590)、李攀龍(1514—1570)，端正文風，卓然為一時表率。故其在文壇之聲價，視其政治上之不遇，得失何啻倍蓰？此楊炤對牧齋一生之論定也。

7 邵松年輯《海虞文徵》，1905年刊本，卷三十，頁四十九下。  
 8 《林蕙堂全集》，康熙庚辰刊本。四庫全書本《林蕙堂全集》是題改作《過亡友故居有感》。  
 9 《懷古堂詩選》，鈔本。藏上海圖書館善本部。

楊炤推崇牧齋之博學，及其生前領導文壇之聲勢，時人中亦不乏相似之說。盧紘祭牧齋誄章序即云：

[牧齋]以林泉志，益留心古學。經史百家而外，凡內典丹經，靡不精究奧義，手加編摩。一時執贄從遊者，多知名士。戶外履幾滿。<sup>10</sup>

考牧齋《有學集》所收同時人著述之序文，詩文別集類即不下八十篇。清初作者中之精英，身列遺民(如歸莊、葉襄、王猷定、顧湄等)、服官清廷(如施閏章，周亮工，王士禎、季振宜等)、或逃身方外者(如天童、退庵、石林等)，莫不期得牧齋一言以自重。再觀《有學集》中牧齋與當時人唱酬之詩作，益知牧齋在江南之文壇，固為雄長也。

抑有進者，牧齋生前之聲名，實遠逾大江之北。就今世所罕見由傅山(1607—1684)所手輯之《歲寒集鈔》中，即可見遠居山西之傅青主，亦嘗與牧齋有非比尋常之友誼。《歲寒集鈔》中收有《與錢牧齋》一札云：

讀先生之文，已逾三十年矣。悉先生之德望才品，亦復廿餘年。至受先生之知而神相往還者，又復十餘年。乃台旌渡白溝，竟未得進前一揖，真所謂自絕於長者，夫何言！雖時從止生魯章，悉動定竟，未通一刺於左右者，終疎節也。人有言，天不輕通一人，亦不輕窮一人。以先生之卓然名世，顯晦得失，若通之，復若窮之，顛倒困衡於其身。此政卜天心之有在。彼易通而易窮者，烏足當有無之數哉。小刻一部請教。<sup>11</sup>

就《歲寒集鈔》所收函札先後之編次，可確定青主此札成於乙未(順治十二年[1655])、丙申(順治十三年[1656])之前不久。函中「乃台旌渡白溝」，指牧齋迎降北上。札末窮通之說，似於牧齋失節後，青主猶婉辭安慰，於牧齋之出處尚隱然有所待，而未作斷然之論也。

至牧齋於政途上之不遇，楊炤之外，亦尚有及之者。歸莊(1613—1673)《祭錢牧齋先生文》有云：

10 《祭內翰林秘書院學士錢牧齋誄章並序》，載《四照堂文集》，康熙年間刊本，卷二十二，頁二十四下至二十七上。牧齋《有學外集》有《蘄州盧府君家傳》及《盧氏二烈婦傳》，均應盧氏所請而作。事具陳著《別傳》，頁1205—1206。

11 《歲寒集鈔》，鈔本。藏台北中央圖書館善本室。又：傅山詩《為李天生作》第二首自注云：「寧人[顧炎武]向山云：今日文章之事，當推天生為宗主。歷叙司此任者至牧齋。牧齋死而江南無人勝此矣。」(錢仲聯《清詩紀事》，《明遺民卷》，第一冊，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87年2月，頁225。則又為前此論牧齋者所未及見者也。

先生通籍五十餘年，而立朝無幾時，信蛾眉之見嫉，亦時會之不逢。抱濟世之略，而纖毫不得展；懷無涯之志，而不能一日快其心胸。<sup>12</sup>

歸氏謂牧齋「抱濟世之略，而纖毫不得展」，與前引楊炤詩「初學集中經濟在，耄期猶冀遇非熊」，皆傷悼牧齋之志不獲伸。第所述者，皆其在明末之際遇，於牧齋順治二年迎降北上之一事，俱不置論。當自有故。

牧齋之門生故舊，其服官於清廷者，避而不論牧齋「迎降」一事，尚自可解。若其矢志忠義、身列明遺民，如黃宗義、方文、馮班及楊炤等，竟亦不及其「迎降」一節，則事誠可思。其中楊、方二人，且皆屬「遺民家族」，楊之父楊補、方之侄方以智，均以不屑事清而名重一時，楊炤本人之作品，輒流露其對新朝之厭惡。《今日》一詩，即對清廷極盡揶揄：

偶見嘉隆萬曆錢，長懷全盛淚潸然。請看今日人情惡，個個都成薄小穿。（諺謂錢之惡者曰薄小穿。）<sup>13</sup>

方文之《自題像》，更明標其自處之原則：

山人一耒字明農，別號淮西又忍冬。年少才如不羈馬，老來心似後凋松。藏身自合醫兼卜，溷世認知魚與龍。課板藥囊君莫笑，賦詩行酒尚從容。<sup>14</sup>

以楊炤、方文之堅貞不拔，其果有不齒於牧齋「迎降」一節，恐亦非能以「為親者諱」之傳統足以解釋之者。則以下所推論之兩事，似較近乎情理。一：楊炤、方文等門生故舊，對牧齋晚年參與復明運動一事，必有所知。則牧齋既曾獻身復明之舉，其前此之迎降失節，衡以大義物情，可予諒恕。此陳寅恪先生所謂「恕其前此失節之愆，而嘉其後來贖罪之意」也。二：牧齋生前參與復明之舉，足以取代其前此之「迎降」，而視為其一生之「晚節」可也；惟復明之舉，又豈能筆之於文網正密之清初，故遂並牧齋一生之政治德操，略去不談，僅及其於晚明政途上之不遇，如斯而已。

### 清初對牧齋之爭議

清初士流於牧齋之論議，舍牧齋之門生故舊而外，不乏其例。若其人則有清廷大吏，有前明遺民，殆均非與牧齋有素，且其活動範圍又在江南之外者；而所致意者，類不出政治操守與學術成就兩端。其間排擊或迴護牧齋者，與其人之政治立場，又似無關涉。此起彼落，詮論難齊，終歷康熙一朝，意見始漸趨於統一。

12 《歸莊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4月，頁471。

13 引自鄧之誠《清詩紀事初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年11月，頁76，「楊炤」小傳。

14 引自《清詩紀事初編》，頁120，「方文」小傳。

就所見當時人之詩文集，最先指摘牧齋之政治操守者，似為顧景星(1621—1687)。景星乃兩湖之遺民，一生遊食四方。其《白茅草堂集》卷十四有《登虞山二首》，詩成於康熙七年(1668)，距牧齋之歿僅四年。其第二首云：

海內爭傳錢少陽，絳帽短髮老尤狂。而今身死遺文在，欲弔行藏淚兩行。<sup>15</sup>

「絳帽短髮」，用後漢向栩「好被髮，著絳帽頭」事。《後漢書》向栩本傳稱其「狀似學道，又似狂生」。景星借後漢獨行傳人物，暗寓牧齋晚年放廢，頗有貶抑之意。

曹爾堪(1617—1679)《錢牧齋先生挽詞》則肯定牧齋之文學成就，而對牧齋迎降北上，有所指斥矣。爾堪，浙江嘉善人。順治九年(1652)進士，入翰林，官至侍講學士。其《顧菴詩選》，未見。挽牧齋詩收入王士禛《感舊集》卷十一：

人世雄心老漸灰，昔年鉤黨競風雷。俊廚何救東京沒，刁顧還從北渡來。天為文章留末路，人推碑版冠羣材。先朝實錄尤淹貫，多少微辭紀定哀。<sup>16</sup>

「天為文章留末路，人推碑版冠羣材」，爾堪尚推崇牧齋之文學成就。然「昔年鉤黨競風雷」、「俊廚何救東京沒」，<sup>17</sup>對牧齋在東林之種種，已有微辭；而「刁顧還從北渡來」，則直斥其迎降北上，貶摘其政治操守矣。

同時人中，攻擊牧齋最烈者，殆以彭士望(1610—1683)為首。士望，江西南昌人。先佐史可法，後客楊廷麟，於清兵入關後，尚欲有所作為。廷麟事敗，士望結廬江西翠微山，與李騰蛟、丘維屏及魏氏兄弟等，躬耕以給食，號「易堂九子」，<sup>18</sup>蓋遺民中之堅苦者。士望早年結識牧齋，然友誼不深。其《恥躬堂詩鈔》有《讀虞山梅村詩後》一首，對錢、吳二人之政治操守，皆予責難：

黨人傾國論難平，吾少猶曾漫識荆。早貴名高嗟晚節，風流江左誤柔情。詩篇老去空垂淚，史策書來未忍聽。珍重役人哀役死，魚熊兒誦要分明。<sup>19</sup>

士望之外，湯修業亦有詩譏牧齋晚節。修業，字狷庵，江蘇武進人。其《賴古齋文集》多錄江南掌故，尤留心晚明、清初史事。《書某公詩集後》二首，咏牧齋也：

15 《白茅草堂集》，康熙年間刻本。

16 《感舊集》，《王漁洋遺書》所收，康熙乾隆間刊本。

17 「俊廚何救東京沒」，典出《後漢書·黨錮傳序》：「自是正直廢放，邪枉熾結，海內希風之流，遂共相標榜，指天下名士，為之稱號。上曰『三君』，次曰『八俊』，次曰『八顧』，次曰『八及』，次曰『八廚』，猶古之『八元』、『八凱』也。」(北京：中華書局，1973年8月，頁2187)

18 彭士望生平及「易堂九子」事，見《清詩紀事初編》，頁209—210；錢仲聯，《清詩紀事》，《明遺民卷》，第一冊，頁267—269。

19 《恥躬堂詩鈔》，道光咸豐間刊本。

三月春殘杜宇哀，巍然一老獨悠哉。初年模楷李元禮，晚歲官階褚彥回。響斷槐廳仍悵忼，光分藜火漫追陪。(官終秘書院學士。)汗青頭白成何事，應悔南都不自裁。

文章一代領東南，小技雕鐫萬象涵。馬勃牛溲都入藥，殘膏剩馥尚餘甘。山莊拂水聯詩社，手指拈花共佛龕。卻笑灰心老居士，最消魂是柳毵毵。<sup>20</sup>

第一首「初年模楷李元禮」，指後漢李膺；「晚歲官階褚彥回」，則擬牧齋為歷事劉宋、南齊之褚淵矣。《南齊書》淵本傳「史臣曰」有云：「褚淵、袁粲俱受宋明帝顧托。粲既死節於宋氏，而淵逢興運，世之非責淵者衆矣。」牧齋未自裁於南都，亦猶褚淵之有負於劉宋，狷庵之詩意明矣。第二首於牧齋之晚景，則極盡揶揄，詩人之立意雖嚴，然不免有失溫厚矣。

以上所舉，皆直斥牧齋之政治操守，於牧齋之學術成就，即使未作表揚，然亦未嘗攻訐。及康熙末年，唐孫華始並牧齋之學術，亦非議之。《東江詩鈔》卷六有《讀〈列朝詩集〉》二首，斥牧齋以黨人意氣，輯錄明詩；且譏是書不錄殉明諸作者，體例有可議處；復響應湯修業之說，以牧齋比褚淵：

一代詞章綴輯全，烏言鬼語入餘編。獨將死事刊除盡，千載人終笑褚淵。

高下從心任品裁，東林意氣未全灰。看渠筆舌風霜在，猶是當年舊黨魁。<sup>21</sup>

按：孫華所非議之《列朝詩集》一書，在牧齋生前，即受訾議；而牧齋本人，亦曾有所辯白。其事之始末，近人已有詳論。<sup>22</sup>惟《列朝詩集》一書之體例是否得當，不獨為一純學術性之問題，與牧齋晚年之政治立場，自亦息息相關。故不避繁複，引述牧齋身故之後之論議是書者，以見迴護牧齋者，固大有人焉。

與牧齋同時而稍後之遺民僧道隱(1614—1680)於牧齋此書極備推崇，其《列朝詩集傳序》一文，不啻以是書為牧齋之政見與史學之結晶：

《列朝詩集傳》，虞山未竟之書。然而不欲竟，其不欲竟，蓋有所待也。傳有胡山人白叔死於庚寅冬，則是書之成，兩都、閩粵盡矣。北之死義，僅載范吳橋，餘豈無詩？乃至東林北寺之禍，所與同名黨人，一一不載。虞山未忍視一綫滇雲，為厓門殘局。以此書留未竟之案，待諸後起者，其志固足悲也。覆瓿眉犁，分為二集，即

20 《賴古齋文集》卷二。轉引自黃裳《翠墨集》，北京：三聯書店，1985年12月，《再記南田少年時事——讀〈賴古齋文集〉》，頁88—92。

21 《東江詩鈔》，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康熙刊本，1979年12月，卷六，頁二十二下。

22 《柳如是別傳》，頁985—1006；容庚《論〈列朝詩集〉與〈明詩綜〉》，《嶺南學報》(廣州)，十一卷一期，1951年，頁135—166。

以青田分爲二人。其於佐命之勳，名與而實不與，以爲其跡，非其心耳。心至而跡不至，則其言長；跡至而心不至，則其言短。觀於言之長短，而見其心之所存。故曰：古之大人志士，義心苦調，有非尋常竹帛可以測其淺深者，斯亦千秋之篤論也。析青田爲二人，一以爲元之遺民，一以爲明之功臣，則凡爲功臣者，皆不害爲遺民。虞山其爲今之後死者寬假歟？爲今之後死者興起歟？吾不得而知，而特知其意不在詩。詩者，訟之聚也。虞山之論，以北地爲兵氣，以竟陵爲鬼趣。詩道變，而國運衰。其獄詞甚厲。夫國運隨乎政本，王、李、鍾、譚，非當軸者。既不受獄，獄無所歸。虞山平生游好，皆取其雄俊激發、留意用世、思得當而扼於無所試，一傳之作，三致意焉。即如王逢、戴良之於元，陳基、張憲之於准，王翰之於閩，表章不遺餘力。其終也，惻愴於朝鮮鄭夢周之冤，辨核嚴正。將使屬國陪臣，九京吐氣。是皆敗亡之餘，而未嘗移獄於其詩。則虞山之意，果不在於詩也。或謂虞山不能堅黨人之壁壘，而爲詩人建旗鼓，若欲爭勝負於聲律者。人固不易知，書亦豈易讀耶？孟昉有儁才，於古今人著述，一覽即識其大義。其力可以爲虞山竟此書而不爲竟，亦所以存虞山有待之志，俾後起者得而論之。嗚呼！虞山一身之心跡，可以聽諸天下而無言矣！<sup>23</sup>

暢哉論乎，旨哉言乎，故有不待辯而識者矣。道隱論牧齋之輯《列朝詩集》，旨在借詩存史；且故留此書於未竟，以待來者，實寓期望明室中興之意。近人辨析之詳矣。<sup>24</sup>然文中論牧齋析青田身兼「功臣」、「遺民」，及其表章元明間亡臣事，則事涉牧齋著書之微旨，尚有堪述者也。

按：《列朝詩集》《甲前集》錄「劉誠意基」，而《甲集》又有「劉誠意基」。《甲前集》所錄，爲劉基元季所作之《覆瓿集》；而《甲集》則錄劉基入明佐命後所作之《犁眉公集》。此道隱所謂「覆瓿犁眉，分爲二集，即以青田分爲二人。……一以爲元之遺民，一以爲明之功臣」者也。夫劉基而得兼「功臣」、「遺民」於一身，則牧齋之爲清之功臣及明之遺民，又何害之有？此牧齋欲自擬於青田者也。《甲集》「劉誠意基」小傳中，對劉基之以元遺民而仕於明，多所辯護：

余考公事略，合觀《覆瓿》、《犁眉》二集，竊窺其所爲歌詩，悲惋衰颯，先後異致。其深衷托寄，有非國史家狀所能表其微者，每讀之，輒然傷之。近讀永新劉定之《呆齋集》，撰其鄉人王子讓詩集序云云……。呆齋之論，其所以責備文成者，亦已苛

23 道隱事見陳援菴(垣)先生《清初僧諍記》，收入《勵耘書屋叢刻》，輔仁大學刊本，1934年冬，卷三，頁六十七上至六十八上。道隱此文見《柳如是別傳》，頁985—1006；今據《徧行堂續集》，光緒釋惟心鈔本。藏台北中央圖書館善本部。

24 《柳如是別傳》，頁985—1006。



矣。雖然，史家鋪張佐命，論感項之殊勛；永新留連幕府，惜為韓之雅志；其事固不容相掩，其意亦各有攸當也。誦犁眉之詩，而推見其心事，安知不以永新為後世之子雲乎！<sup>25</sup>

觀此，則牧齋之為青田辯，亦非自辯耶？此一事也。

《列朝詩集》不錄殉明作者，此唐孫華輩所以責難於牧齋者也。而道隱對此，亦置辯解。蓋牧齋「未忍視一綫滇雲，為厓門殘局。以此書留未竟之案，待諸後起者」，故於明清之際死義之作者，皆未入錄。此固不足以見牧齋之不重死義也。以故《列朝詩集》《甲前集》中，亟錄明初之元遺民及元明之際之亡臣詩事，且表章不遺餘力。此又一事也。

綜上所述，知《列朝詩集》一書，於牧齋身後，招議頗多。而道隱以遺民僧之身分，為之極力迴護，於其著書微旨，尤表而出之。其意義固非尋常。

道隱而外，為牧齋辯者，尚有詩人吳祖修及潘問奇（1632—169?）。祖修，江南吳江人，明諸生。其《柳塘詩集》有《書牧齋詩後》一首，以牧齋比漢之揚雄、蔡邕，為其不死辯。與前引潘修業及唐孫華詩中比牧齋為褚淵者，恰成一強烈對比：

紅豆山莊拂岫青，客來猶見子雲亭。當年黨論推尊宿，近日騷壇尚典型。不死擬將成漢史，孤生忍獨守玄經。延登舊恨君休詫，日斷台階兩兩星。<sup>26</sup>

「不死擬將成漢史」，用蔡邕事。《後漢書》邕本傳：「即收付廷尉治罪。邕陳辭謝，乞黥首刖足，繼成漢史。」「孤生忍獨守玄經」，事本揚雄。《漢書》雄本傳贊有云：「[雄]實好古而樂道，其意欲求文章成名於後世，以為經莫大於《易》，故作《太玄》。」祖修早年曾遊於汪琬（1624—1690）之門；而琬與牧齋，則觴牾甚多。（詳下節）故祖修之為牧齋辯，意義遂非尋常，其後沈德潛（1673—1769）輯《國朝詩別裁》，復演譯祖修此詩之意云：

牧齋不死，一以明史自任，一以受溫體仁訐未得相位為恨；佐命興朝，庶展抱負。此意為柳塘[祖修]指出。<sup>27</sup>

沈氏之論，發於乾隆修四庫時，牧齋著作之被毀，與沈氏之論，不無關連。即此一端，可見牧齋之佐命清朝，在清初尚有諒解之者。

護牧齋最力者，莫如潘問奇。問奇，浙江錢塘人。不仕於清，而遊食四方。論者謂其詩多以時事為題材，有異代禾黍之悲。如《讀吳梅村宮詹蕭史青門引有感而作》、《蕪城中

25 《列朝詩集小傳》，上海：古典文學出版社，1957年9月，《甲集》，頁70。

26 轉引自《清詩紀事》，《明遺民卷》，第二冊，頁934—935。

27 同注26。

史可法》及《玉容歌為長平公主作》等，皆就明清間事，發為議論。其《拜鵝堂詩集》卷二《讀錢牧齋先生文集漫志》，亦屬此例：

虞山太史讀書種，碑版當年名最涌。首倡東南為立名，甘陵黨禍遭幽拳。既而宇宙改滄桑，天寶纍臣存骨董。碩果靈光剩不妨，衡茅一去辭恩寵。腐儒容易肆譏評，人禍天刑吾所恐。從來壇坫啓干戈，局外看人徒詢詢。我謂先生有定論，丹黃試比前賢踵。雖無節義抗文山，亦有篇章邁江總。吾儒隻字繫春秋，月旦何容溷排擁。軍中左袒本無心，聊綴陳言藏筆塚。<sup>28</sup>

從「腐儒容易肆譏評」一語觀之，則當時攻牧齋者，恐尚不止前引曹爾堪、彭士望、潘修業及唐孫華等人。問奇則力斥掎擊牧齋者之不明底裏，且囿於門戶之見。從而論定牧齋之政治德操，雖不堪比擬於宋之文天祥，然其文學成就，則已邁越陳、隋之際之江總。《陳書》江總本傳稱「總篤行義，寬和溫裕。好學，能屬文，於五言七言尤善；然傷於浮豔，故為後主所愛幸」。則問奇於牧齋之學有明論矣。

康熙以後，去牧齋之時漸遠。其論議牧齋者，舉視為與己身不相涉之歷史人物。牧齋之參與復明一役，其事既隨時間而湮沒無聞，挺身而為之辯白者，遂亦無人矣。雖然，其發論者尚存敦厚，對牧齋之政治操守，固不無微詞，然不復有人衡以極嚴厲之道德標準，為苛刻之論。雍正朝獲罪被誅之汪景祺(1672—1726)，有《舟次虞山過牧齋先生故居》詩，即屬此類也：

影堂深樹雨蕭蕭，苔閉重門久寂寥。管領眼前新俎豆，不堪回首望南朝。  
 廷野爭傳謝傅名，出山豈是為蒼生？疏桐葉落空階月，疑是尚書舊履聲。  
 燕許文章屈宋才，豈無麥秀黍離哀。余生且緩須臾死，為錄成仁事實來。(先生有《成仁錄》，載死事諸臣甚詳。)<sup>29</sup>

其第三首以牧齋之不死，志在修史，則為牧齋寬解耳。其意與吳祖修詩中以牧齋比蔡邕，如出一轍。

與汪景祺同時之查慎行(1650—1727)亦有詩論牧齋，其中「生不並時憐我晚，死無他恨惜公遲」，流傳最廣，亦最為後人所樂道。《敬業堂詩集》卷十六《拂水山莊》三首云：

名園未到已神傷，指點雲山入渺茫。老屋尚支秋水閣，墓田新拆耦耕堂。藤陰漠漠餘花紫，梧徑離離夕照黃。猶有游人來買醉，兩湖烟月屬鄰莊。  
 滄桑殘局等閒分，野史亭邊日易曛。異代文章歸紀述，盛時裙履屬傳聞。盡圖夢蝶尋紅豆，書劫焚魚感絳雲。留取舊栽花木在，罷官還說李司勳。

28 《拜鵝堂詩集》，康熙三十四年(1695)傅澤洪序刊本，卷二。問奇小傳見《清詩紀事初編》，頁107。

29 汪景祺有《讀書堂詩集》，未見。轉引自《翠墨集·汪景祺遺詩》，頁100—106。

松圓爲友河東婦，集裏多編唱和詩。生不並時憐我晚，死無他恨惜公遲。崢嶸怪石苔封洞，曲折虛廊水瀉池。惆悵柳園今合抱，攀條人去幾何時。<sup>30</sup>

以上所述清初詩人對牧齋之論議，或揆擊其政治操守，或爲其不能死義作辯；或推崇其學術成就，或譏刺其以私心修史；其立詞也，或激昂慷慨，或婉轉咏歎。一言以蔽之，皆着筆於牧齋一生中之一二事。其以牧齋畢生行事爲主題，而以詩歌體裁爲牧齋立傳者，惟王澐之《虞山行》一首耳。詩載楊鍾義《雪橋詩話續集》，以體論兩佳故，茲特錄全篇，以爲本節作結：

虞仲山上柳垂絲，虞仲山下唱柳枝。行人折柳相視笑，借問道旁唱者誰。爲言山中舊宗伯，吳越瓊林名藉藉。藝苑敦盤狎主盟，江左風流光奪席。漢家下詔徵賢良，公孫鼂董羣翱翔。春殿傳臚榜花發，吳興占得狀元郎。吳興早恨江潭放，虞山獨立鳳池上。禁苑驚看蛺蝶飛，清流笑逐桃花浪。鳴珂委佩登玉京，一點青蠅白璧輕。東國人倫疑月旦，西州豪傑漫齊名。世路險巇羊腸狹，宦海風濤起苔鬢。世儀滿腹空精神，太真行酒多鱗甲。明王有夢行旁求，好將名姓覆金甌。雷霆一震白麻壞，胥靡仍向巖間遊。巖間高卧休惆悵，且在山中作宰相。絲竹亭臺別樣新，虞山頓負東山望。閒來畫舫五湖濱，煙月風花是主人。長把清尊傾北海，自開東閣傲平津。門前忽有停車客，羣玉山前未曾識。安仁擲果何處來，叔寶神清欣入室。室中幻出天女花，粲然一笑摩登伽。天花不落柳花落，飛來飛去到君家。君家紅樓轟天起，畫棟珠簾高莫比。安妃携得絳雲歸，紫薇喜唱齊牢禮。樓上眉嫵雲欲浮，樓下新歌雲不流。夜珠遠自鮫宮至，鴻寶先從蛤枕收。朝朝暮暮歡未了，溫柔鄉裏真堪老。仙舟惟見望塵多，龍門共幸登堂早。夢斷春明十七年，靈光此日尚巋然。吳興狀元歸宿草，吳興宰相隨寒煙。軒轅臺崩天柱折，金陵王氣半明滅。未及江干奉代來，已見秩宗躋九列。舜華有女賦同車，正是河東舊校書。桃葉渡頭來迎汝，莫愁湖上欲愁予。烏啼啞啞白門柳，博山香暖長携手。蜃市樓臺曾幾時，青谿小姑復何有。一朝鐵騎橫江來，熒惑入斗天門開。羣公蒲伏迎狼羆，元臣拜舞下鸞臺。推冠戴笠薰風裏，耳後生風色先喜。牛渚方蒙青蓋塵，更向龍潭釣龍子。名王前席拂朱纓，左拍宗伯右忻城。平吳利得逢雙僂，報漢何曾有少卿。靡靡北道歲云暮，朔風吹出蚩尤霧。趨朝且脫司空履，洛中那得司空坐。回首先朝一夢中，黃扉久閉沙隄空。終朝褫帶嗟何及，掛冠歸去及秋風。風景不殊紅顏在，重吟白頭雙鬢改。南國當年國已傾，佳人今日人難再。再到山中問草堂，猿悲鶴怨生淒涼。麻姑有爪堪爬背，碧海無塵誰種桑。虞山復舉東山燕，巢由稷契重相見。拂水巖前洗耳塵，芙蓉莊上

30 《敬業堂詩集》，卷十六，《並轡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11月，中冊，頁447—448。

分嬌面。晚年携杖照青藜，梵夾詩籤次第齊。校讎偏紀詞臣字，彤管纖纖手自題。路旁女子歛相遇，云往東海糜家去。雨師風伯動地來，絳雲飄渺歸何處。吁嗟盛名古難成，子魚佐命褚淵生。生前莫飲烏程酒，死來休見石頭城。死生恩怨同蕉鹿，空向興亡恨失足。詩卷終當覆酒甌，山丘何用嗟華屋。可憐薄命度殘春，終隨飛絮委芳塵。山上雖無望夫石，谷中還有墜樓人。泉路悠悠朝露重，宗伯前行少婦送。他日應題燕子樓，從今醒卻巫山夢。君不見，東皋草堂千載悲，嶺頭碧血啼子規。年年柳枝怨離別，惟有虞山似舊時。<sup>31</sup>

此詩之最後十韻，不啻為詩人對牧齋一生之定讞。既哀歎其不能死節於明，復佐命於清，終又難諧其志；兼致譏於其有媿於愛妾柳如是及門人瞿式耜。其中微詞，是皆為康熙以後士大夫於牧齋之共識也。

#### 四庫館臣對牧齋之所謂定論

逮乾隆中葉，牧齋聲名之備受攻擊，如出一律。其力既來自朝廷，言出官府，故其聲勢之浩大，用辭之狠毒，乃絕非康、雍兩朝之文士所可比擬。自此之後，牧齋一生遂有所謂定讞：名節固然有虧，學術亦自庸劣。而前此對牧齋之種種論議，遂為之聲消跡匿焉。

乾隆一朝之攻訐牧齋，肇始於高宗禁燬牧齋著述，並抽燬與牧齋有關之著作。中歷《四庫全書》之纂修，而底定於牧齋名列「貳臣」。第一、三兩事，世所熟知，不必贅述。茲所析論，在四庫館臣為牧齋定論之一事。

《四庫全書》不收牧齋著述，館臣之攻訐牧齋，遂不得不假其所撰清初人著述之提要中出之。考四庫所收清初別集作者而與牧齋有關者，僅朱鶴齡(1606—1683)、吳偉業(1609—1672)、施閏章(1618—1683)、尤侗(1618—1674)、吳綺(1619—1694)、汪琬(1624—1691)及王士禎(1634—1711)等人。<sup>32</sup>而館臣之指名攻擊牧齋，又僅見於朱鶴齡之《愚庵小集》。

今流行之影印本文淵閣《四庫全書》中《愚庵小集》提要有云：

至其[鶴齡]與錢謙益同郡，方謙益箋註杜詩時，嘗館其家。乃集中無一語推重之。所作《書元裕之集後》一篇，稱裕之舉金進士，歷官左司員外郎；及金亡不仕，隱居秀容，詩文無一語指斥者。裕之於元，既足踐其土，口茹其毛。即無詢置之理，非獨免咎，亦誼所當然。乃今之訕辭詆語，曾不少避，若欲掩其失身之事，以誑國人者，非徒諄也，其愚亦甚云云。其事蓋隱刺謙益而發，尤可謂能知大義者矣。

31 《雪橋詩話續集》，北京：北京文物出版社影求恕齋刊本，1984年10月，卷一，頁五十七上至五十九上。

32 據台北故宮博物院景印文淵閣本四庫全書。

較以單行之《四庫全書總目提要》「《愚庵小集》」條頗有異文：

[鶴齡]與錢謙益為同郡，初亦以其詞場宿老，頗與倡酬。既而見其首鼠兩端，居心反覆，薄其為人，遂與之絕。<sup>33</sup>

按：單行本之《提要》，乃據《四庫全書》中之提要修改而成。可見館臣對牧齋之攻擊，愈後則愈烈。而綜合《愚庵小集》之兩種提要以觀之，可見館臣之攻牧齋，實合其政治操守及學術成就二事而言之：所謂《愚庵小集》中無一語推重牧齋，明言其學術乃至不為與其同郡之人所敬重；所謂鶴齡作《書元裕之集後》一文隱刺牧齋，則直斥其政治操守乃至為其同里人所唾棄。館臣之攻訐牧齋，用心亦良苦矣。然其論議果公允乎？今試為詳析如次：

朱鶴齡之《愚庵小集》初刊於康熙十年(1671)。時朱氏尚健在，故得以手訂其稿無疑。是本為朱氏之內侄計東(1625—1676)所刻(以下稱計本)，書前有計序及王光承序(1606—1677)，凡十五卷，附錄兩卷。1940年，燕京大學圖書館就計本排印刊行。文淵閣《四庫全書》影印本流通之前，計本殆唯一之刻本無疑。今將計本與四庫本《愚庵小集》作一比較，乃知四庫本將計本書前兩序刪去，書亦作十五卷，惟附錄作一卷。細勘兩本之內容，則四庫館臣曾將計本作大量之修訂。凡所修訂者，又莫不與牧齋有關。質言之，凡計本中有關牧齋之詩文，館臣或刪或改。今先舉出計本被刪改之篇目如下：

(一)被刪者：

卷四(五言排律)：《投贈錢宗伯牧齋二十五韻》。卷五(七言律詩)：《呈牧齋先生》、《陪牧齋先生登洞庭雨花臺即席限韻》、《和牧齋先生登鰲峯同子長作》。卷十(文)：《與吳梅村祭酒書》。

(二)被改者：

卷四(五言律詩)：《聞牧齋先生計二首》，四庫本作《聞友人計二首》。卷五(七言律詩)：《假我堂文讌次牧齋先生韻》，四庫本作《假我堂文讌》；《牧齋先生過訪》，四庫本作《友人過訪》。

僅就上舉被刪改之詩文篇目觀之，即已足見提要所謂《愚庵小集》中無一語推重牧齋之說，非獨不公，實至荒唐。苟細讀一二被刪改之詩文，更可見鶴齡與牧齋生前過從之密、情誼之深，以及鶴齡對牧齋之無比敬重。計本卷五《假我堂文讌次牧齋先生韻》：

蕭蕭落葉正愁予，哲匠高論戒酒除。養拙自嗤同土木，成畫漫擬注蟲魚。樽傳白墮揮渠椀，饌具伊蒲佐蟹胥。招隱桂叢今得主，東皋十畝伴誅鋤。

卷四《投贈錢宗伯牧齋二十五韻》首五韻：

33 《四庫全書總目》，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6月，下冊，頁1523。

耆舊今誰在？巍然獨海虞。聖時留碩老，天末遜潛夫。道拙風塵日，名垂造化爐。儒衣推結綬，學海仰蓬壺。早歲班三殿，英聲播九區。

四庫館臣所刪剔之詩文中，最足代表鶴齡對牧齋之敬重者，莫過於尚存於計本卷十之《與吳梅村祭酒書》一文。此札首序鶴齡作書之緣由：

憶先生昔年枉顧荒廬，每談虞山公文章著作之盛，推重誦誦，不啻義山之歎韓碑。乃客有從雲間來者，傳示宋君新刻，於虞山公極口詬詈。且云其所選明詩，出於筆傭程孟陽之手；所成諱史，乃掩取太倉王氏之書。愚閱之不覺噴飯。

宋君者，宋徵輿(1618—1667)也，其所著攻訐牧齋之書，未見。程孟陽即程嘉燧(1565—1643)。牧齋始輯《列朝詩集》，孟陽曾參與其事，牧齋於此未嘗諱言。太倉王氏，指王世貞(1526—1590)，有《弇山堂別集》記明初到萬曆朝史事。宋徵輿公然指牧齋剽竊程、王二人之著作，鶴齡則力護牧齋，為其《列朝詩集》、《國初羣雄事略》及《太祖實錄辨證》等著述辯白：

夫虞山公生平梗概，千秋自有定評。愚何敢置喙？若其高才博學，囊括古今，則復乎卓絕一時矣。身居館職，志在編纂。金匱之藏，名山之業，無不窮蒐遡覽。亂後憫默，乃取而部分之，自附唐韋述元危素之義，未及告成，燬於劫火。諱史之名，何自而興？夫古之撰史者，自司馬遷班固而下，如《新唐書》之修，因於劉昫；《五代史》之修，因於薛居正。凡載筆之家，莫不綴輯舊聞，增華加厲。弇州藏史，未定有無，即使果出，前賢采為監本，排纘成書，亦復何害？宋君乃用此為讒讒耶？鵲巢鳩居，厚誣宗匠，不足當識者之一粲。

鶴齡此札之末段，求梅村為此事爭公道，用詞則更見激昂矣：

而愚敢斥言之於先生者，以其文援先生為口實也。先生夙重虞山公文章著作，豈有以郭象莊解、齋丘化書，輕致訾警者？愚以知先生之必無是言也。先生誠無是言，當出一語自明，以間執讒慝之口。如其默默而已，恐此語熒惑見聞，好事之徒，將遂以先生為口實。而語穿心兵之險，流於筆墨文字間者，間起競作，無已時也。

宋徵輿之攻訐牧齋，與鶴齡之護衛牧齋，其間之是非公允，無關重要。所須注意者，殆為鶴齡之肯挺身護衛牧齋。且宋徵輿後死於牧齋僅三載，鶴齡是札，最晚亦當成於牧齋身後之一二二年間。而鶴齡既曾手訂其稿，又未將是札刪去，可見鶴齡之於牧齋，始終敬重。又何至於如四庫館臣所謂無一語推重之者耶？

《四庫全書》所收清初別集，凡有關牧齋之文字，一律予以刪改。此例於《愚庵小集》外，亦多可尋，如吳綺《林蕙堂集》康熙三十九年(1700)初刊本卷二十二有《過拂水山莊有

感》三首，四庫本則易題為《過亡友故居有感》，此改之一例也。<sup>34</sup>陳廷敬(1639—1710)《午亭文編》有《吳梅村先生墓表》一文，<sup>35</sup>內涉牧齋，遂遭刪削，此刪之一例也。四庫館臣既震懾於朝廷所頒《查辦違礙書籍條例》，又或為阿媚高宗對牧齋其人深惡痛絕之「主心」，<sup>36</sup>乃將清初別集，爬剔割裂，用以掩天下後世耳目。凡此專制政權下「御用文人」之伎倆，館臣雖未必先啓其例，而館臣之後，則復後繼有人。治史者，痛心疾首之餘，亦徒寄奈何之情而已。然館臣之刪改《愚庵小集》，其用心之可鑒，而其手法之愚拙，則前古所未有。苟衡之以館臣之用心，則又有應刪而未刪、有不應刪而刪者。終至破綻重重，徒滋費解。今就前引《假我堂文謙次牧齋先生韻》為例，先明其應刪而未刪者。

此詩四庫本作《假我堂文謙》，刪去「次牧齋先生韻」六字，已如前述。此不足怪。然鶴齡另有《假我堂文謙記》一文，詳記當日文酒之盛，四庫本亦為收錄，而僅將文章開頭「牧齋先生僑寓其中[假我堂]」一句中之「牧齋」，易為「梅村」。然此文後半有云：

可無賦詩，以紀厥盛？重其拈韻。先生首唱曰：「歲晚顛毛共惜余，明鐙促席坐前除。風煙極目無金虎，霜露關心有玉魚。草殺綠蕪悲故國，花殘紅燭感靈胥。文章忝竊誠何補？慚愧荒郊老荷鋤。」

既易「牧齋先生」為「梅村先生」於前，則此「先生」當指「梅村」無疑。而所錄詩，亦遂為梅村之詩。此一改動，移易撰主，於文獻牽涉極大，其甚者則或可至招死罪於館臣也。

高宗於清初詩人，獨鍾愛梅村。此館臣所當熟知者。四庫收清人別集，以《梅村集》居首。此集提要前且「恭錄」高宗《御題梅村詩》一首：

梅村一卷最風流，往復搜尋未肯休。秋水精神白雪句，西崑幽思杜陵愁。裁成蜀錦應慚麗，細比春蠶好更抽。寒夜短檠相對處，幾多詩興為君收。

所謂「往復搜尋未肯休」，可見高宗自詡熟讀《梅村集》。館臣今將牧齋之作竄入梅村詩中，豈非甘冒欺君之彌天大罪？四庫本《愚庵小集》既已將有關牧齋之其他文字全部剷除，又何必獨存此記述文酒之會一文，而遺此犯險戕身之破綻？則又殊為費解者也。

其不應刪而刪者，則鶴齡《書元裕之集後》一文也。提要既以此文為鶴齡用以隱刺牧齋之政治操守者，則其重要可知。然遍查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中之《愚庵小集》，乃獨不見

34 見注8。

35 趙熟典編《國朝文會》本《午亭文編》。《梅村家藏稿》前收陳氏所撰《墓志》，惟「牧齋」二字，均空格。又：清初著述因牧齋而遭禁燬者，據莊吉發之統計，有七十二種；據陳乃乾之統計，達八十七種。詳注36。

36 詳徐緒典《錢謙益著述被禁考》，《史學年報》，3卷2期，1940年12月，頁101—109；莊吉發《清高宗禁燬錢謙益著述考》，《大陸雜誌》，47卷5期，1973年11月，頁22—30。

此文。陳寅恪先生晚年著書於嶺南，恐未得援據四庫本，故未及此事。第僅據燕京大學圖書館排印之計本而已。《書元裕之集後》一文，見計本補遺卷二。

館臣之刪去此一篇於已論極有佐力之文章，而甘冒大不韙以保留一紀遊之作，去取之間，了失衡準，其出於有意或無，頗足令人有置思之餘地也。

然則鶴齡《書元裕之集後》一文，果如館臣所言為牧齋而發者耶？是亦有待商榷者也。

牧齋生前，為杜詩箋注及李義山詩注二事，與鶴齡確曾有過節。牧齋與鶴齡，於此皆不諱言。鶴齡以此懷恨於牧齋，乃撰文以譏刺之，此一可能性，似未可排除。然即便如此，《書元裕之集後》一文，恐亦鶴齡為逞一時之快而作，不足以表見其對牧齋一貫之態度。此文僅見於《愚庵小集》之「附錄」，亦絕非偶然。此一推斷，理由有三：

鶴齡與牧齋往來既密，交誼且深，於牧齋晚年參與復明一役，不能無所知。然則鶴齡何獨不能如牧齋之其他故舊門生，「恕其前此失節之愆，而嘉其後來贖罪之意」，乃至於撰文隱刺牧齋，而甘為新朝之喉舌耶？此其一。

再者，鶴齡果鄙視牧齋之政治德操，則又何事計較於宋徵輿輩對牧齋之攻擊，而至於箋通於梅村，以為牧齋爭一公道？鶴齡所處之時，政治德操與學術成就，輒被視為一體。鶴齡果而唾棄牧齋，當其得讀宋氏之書，自快尚且不及，何至於「閱之不覺噴飯」？此其二。

牧齋歿後，鶴齡有詩挽之。詩題計本作《聞牧齋先生訃二首》，四庫本則改為《聞友人訃二首》。詩云：

燕許推今代，龍蛇厄此辰。牙籤誰檢點？斑管竟沈淪。客斷西州路，山韜谷口春，  
斯文嗟不起，嗣響屬何人？  
音旨應難沫，空庭慘綠苔。架殘韋述史，編牘子山哀。黯淡蘭叢色，徘徊粉蝶灰。  
傷心白茆水，猶繞畫堂回。

計東評此二詩云：「淒涼婉折，情味無窮。」偏重詩中所表露之悼情。第一首首聯「牙籤誰檢點？斑管竟沈淪」，則不但如實記鶴齡生前襄贊牧齋注杜詩之一事，亦滲透詩人對死者無比之崇敬。鶴齡果而鄙視牧齋，而又挽悼其歿如此，則鶴齡豈非亦「首鼠兩端」者乎？

抑有進者，清初之若干作者之詩文得見收於四庫者，其與館臣之刻意攻擊牧齋，似不無關繫。茲就汪琬、吳偉業、朱鶴齡三人為例，附論如下。

汪琬之於牧齋，譏刺不遺餘力，二人之撰文以相譏諷者甚多。汪氏早年《讀初學集》一文，對牧齋極唾詬之能事：

夫理學固非牧齋所知。姑以文字言之，集中如《天台泐法師靈異記》、《萬尊師》、



《徐霞客》諸傳，駮駁不經，曾郢書燕說之不若。尚未能望見班馬藩籬，況敢攀六經乎？<sup>37</sup>

汪氏之詆呵牧齋，意在揚己，以與牧齋爭執文壇之牛耳耳。而《四庫提要》「《堯峯文鈔》」條乃推許汪「學術既深，軌轍復正，其言原本六經」，持論恰與汪氏掎擊牧齋者無異。汪氏於清初，與侯方域(1618—1654)、魏禧(1624—1680)同稱「古文三大家」。苟汪之與牧齋不相敵對，《堯峯文鈔》恐亦與侯之《壯悔堂集》及魏之《魏叔子文集》，同刊落於四庫之外。館臣之收錄汪集，頗疑與彼等攻擊牧齋之宗旨有關。

《梅村集》見收於四庫，固由高宗對吳詩之鍾愛。然梅村以明遺臣之身，一度服官於清，既而罷官歸里。此段經歷，與牧齋之遭際正同。惟梅村罷官後，始終謹言慎行，未若牧齋之在文字及行動上，與清廷相抗。四庫之收《梅村集》，既可表示新朝對事二姓、虧名節者，並非一律排斥。亦可藉以表明梅村之政治操守，尚有非如牧齋輩之所可比擬者。

至於朱鶴齡《愚庵小集》之獲收，則當非偶然。考四庫別集所收清初之遺民作者，除朱氏之外，別無一人。鶴齡之學術文章，果足為遺民作者之表率耶？清初及後世之論者，當不以為然，<sup>38</sup>而此亦非館臣所措意者。鶴齡與牧齋同里，交誼且深；後以著述事，二人曾有齟齬。鶴齡又適有《書元裕之集後》一文，似涉牧齋者。館臣借鶴齡之口，以攻牧齋，不獨因利乘便，況以鶴齡為牧齋同里相好之身分，其言論之分量，又自非尋常可比。不然，如鶴齡者，其堅貞不拔、拒與清廷合作之精神，則曾不稍遜於顧、黃、王輩，而其學術，則遠遜此等遺民，然則其《愚庵小集》一書，又曷足以為清初遺民作者之表率哉！

## 餘論

自高宗列牧齋於「貳臣」，世之論牧齋者，遂不得不以高宗之御論為依歸。光緒三十一年(1905)，邵松年刊其鄉邦文獻《海虞文徵》，所錄牧齋詩文若干，仍僅標「錢某」二字而不名。則牧齋之論定，自乾隆以來，未嘗有若何之更替。事越三載，《國粹學報》載署名「北平朱天民」所撰《列朝詩集》跋一篇，則於牧齋著是書之用心，剖折至明，其持論乃竟與前述道隱之序《列朝詩集》者竟極相同。於時清鼎未革，朱氏雖有見於牧齋著述之微旨，故表而出之之際，仍不得不以攻擊牧齋之語氣為之。蓋茲跋關係於牧齋之重行論定者，意義殊深，故不得不全錄之如次。跋之全文云：

37 《鈍翁類稿》，康熙刊本，卷五十，頁十三下。汪琬與牧齋爭，詳《清詩紀事初編》，頁322。

38 張舜徽《清人文集別錄》(北京：中華書局，1980年5月)對朱氏學術之成就，持論頗平允。「《愚庵小集》」條有云：「大抵鶴齡之學，得諸友朋切磋之助為多。嘗自言始而汎濫詩賦，既而黽勉古文。後因老友顧寧人以本原之學相勸，始湛思覃力於注疏、諸經解以及儒先理學諸書。……然則鶴齡肆力問學，為時甚晚，宜其所詣不能如顧黃之大也。」(頁6)

數年來三見是集，皆無序文。蓋爲人所刪去。惟是本尚完好無缺，殊可喜也。序文自云託始於丙戌。(順治三年，永曆元年)。徹簡於己丑(順治六年，永曆四年)。時北都定鼎已六七年。牧齋既身入本朝，復謬託於淵明甲子之例。於國號紀年，均削而不書，爲他日開文字之獄，加一重案，皆咎由自取。至自述丁字之義，則曰金鏡未墜，珠囊重理；鴻朗莊嚴，富有日新。蓋是時南明君臣，猶擁衆於嶺越間；江浙義民，與海上之師，互爲響應。故牧齋自附於孤臣逸老，想望中興，以表其故國舊君之恩。與世所傳投筆集，同一首施兩端之見。真一錢不值也。序後所鈐章曰鴻朗錢齡、白頭蒙叟。鴻，大也；朗，明也。錢齡即長壽命。意尤爲顯然。讀其序，文特哀麗；推牧齋之心，蓋猶知惻怛反本者。惜其不能前死，乃欲致歎孟陽，以遺山野史自文，求諒於後世。嗚呼！豈可得哉？豈可得哉？<sup>39</sup>

朱氏跋文，成於牧齋輯《列朝詩集》之後凡二百五十餘載，然尚能依據當時稀見之有牧齋自序之版本，上窺作者之用心，於牧齋著書之旨，得其奧蘊，亦可謂讀書得間者矣。獨跋文末段，臆斷牧齋「以遺山野史自文，求諒於後世」爲終不可得，則未免言之過早矣。朱氏跋文之既出，越三年而清亡，繼而牧齋之著述，乃得先後覆刊行世，於牧齋論定之轉移，至是而大有藉資焉。其首倡爲牧齋聲名翻案者，則牧齋同里金鶴冲氏也。其《錢牧齋先生年譜》，不獨辨析牧齋晚年與鄭成功及瞿式耜等抗清志士密有往來，以實牧齋生前之有期於明室之中興，非徒托諸空言而已；且復力斥世之妄責牧齋者，徒爲專制帝王之詔令搖旗吶喊。金氏於譜後之識語，直以遺民之身以視牧齋。其言曰：

先生當危亡之際，將留身以待，出奇以制勝，迄無所成，而爲腐儒所詬詈，亦先生之不幸也。夫姚孝錫嘗仕於金，元遺山不以爲金人；侯朝宗登順治之榜，黃梨洲仍以爲明人，原其心也。先生不忘乎明也，姜新建、文夷陵、張靜涵、蘄和尚、梨洲兄弟及歸玄恭、鄧起西等並世賢豪君子，皆識其苦衷而引爲同調，是誠不在乎降不降也，在先生行其所是，本無求於後人之知。而後之人，讀史論世，則不可不求昔人意志之所在而揚挖之，無使其湮沒不彰，則後死者之責也。<sup>40</sup>

觀近十年來，世之論牧齋者，亦多爲牧齋剖白，而尤重者在其政治操守。如鄭秉珊、陳旭輪、潘重規諸先生，<sup>41</sup>爲文亦一本斯義。及陳寅恪先生《柳如是別傳》出，始與四庫館

39 《國粹學報》，45期，《撰錄》，1908年9月，頁2。

40 《錢牧齋先生年譜》，1941年序刊本，頁13—14。

41 鄭秉珊《關於錢牧齋》，《古今半月刊》，十八期，1943年3月，頁13—16；陳旭輪《錢牧齋與黃毓祺》，《古今半月刊》，三十四期，1943年6月，頁30—32；潘重規《投筆集校本》，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73年6月。

臣對牧齋之論定，大相逕庭。惟錢鍾書獨以清初對牧齋論議之憎愛殊觀，一歸之於論者對其人或其文之好惡，標立新說。其《管錐編》《全後周文》論《哀江南賦》有云：

按全祖望《鮚埼亭集·外編》卷三三《題〈哀江南賦〉》：「甚矣庾信之無耻也！失身宇文而猶指鶉首賜秦爲『天醉』，則信已先天而醉矣。後世有裂冠毀冕之餘，蒙面而談，不難於斥新朝、頌故國以自文者，皆本之『天醉』之說者也。……」「天醉」二句抒慨，……意亦尋常，何至逢全氏爾許盛怒，髮指齒齟以罵？當是陳古刺今，借庾信以指清貳臣而自居明遺民如錢謙益之類，猶夫朱鶴齡《愚庵小集·補遺》卷二《書元裕之集後》。……《日知錄》卷一九：「古來以文詞欺人者，莫若謝靈運。……宋氏革命，不能與徐廣、陶潛爲林泉之侶。既爲宋臣，……舛筆至屢嬰罪劾，興兵拒捕，乃作詩曰：『韓亡子房奮，秦帝魯連耻，本自江海人，忠義動君子』，……若謂欲效忠於晉者，何先後之矛盾乎！」與全氏責庾，適堪連類。蓋「韓亡」、「天醉」等句，既可視爲謝、庾衷心之流露，因而原有其跡；亦可視爲二人行事之文飾，遂並抹撥其言。好其文乃及其人者，論心而略跡；惡其人以及其文者，據事而廢言。半桃啗君，憎愛殊觀；一口吐息，吹噓異用；論固難齊，言不易知也。<sup>42</sup>

則孟氏所謂知人論世者，亦談何容易！錢氏之引謝山、亭林之責難庾信、謝客，連類及於牧齋，因斷言於歷史人物評論，輒繫乎論者之於其人其文之好惡，「好其文乃及其人」，或「惡其人以及其文」，涇渭雲泥之判，皆由此生。取錢氏之所持論，揆諸本篇所述清初對牧齋之論議，則又似有未安。蓋攻訐牧齋之至力者，莫若高宗及其四庫館臣，此錢氏所謂「惡其人及其文」者，事猶可解。然維護牧齋者，莫若其門生故舊之深知牧齋者，然苟繩以錢說，則彼輩亦因好牧齋之文，乃及其人耶？又於理何居。況康雍之際，如查慎行、汪景祺輩，於牧齋之文學修養，備極推崇；然於牧齋其人，則亦稍致歎息而已，而未及於憎惡之甚也。是則彼我之論，尚有當深致意者焉。

1989年8月初稿於台北南港  
1990年元月修訂於香江旅次

42 《管錐編》，北京：中華書局，1979年10月，第四冊，頁1519—1520。



## 後 記

此文付印後，承友人抄示宋徵輿《林屋文稿》卷十五《書錢牧齋〈列朝詩選〉後》一文，即拙文中所述朱鶴齡致書吳梅村所及者。徵輿《林屋文稿》有康熙刻本，惟流傳不廣。特將宋文附錄於後，以備世之留意此一公案者參考。

1990年10月5日

愛荷華州古蘭農鎮

### 書錢牧齋〈列朝詩選〉後

文字之禍，盛世所無。本朝自世祖親政以後，崇尚儒術，常召文學之臣討論翰墨。燕市所有書籍，稍知名者，無不經御覽。時鼎革未久，文字中或關涉時事，多觸忌諱。詩歌中尤甚。乙夜(?)覽，未及嘗問也。乙未冬，上在南海子行幄中，與翰林王君熙及宗兄之繩，語次忽問曰：「錢謙益來時為何官。」兩君對曰：「曾為學士，告病去。」上笑曰：「彼為學士，著書當爾耶。」兩君不知上所指，默不敢對。時輿以尚寶卿從，兩君出以告。且曰：「上寬大錢，必無慮。」然絕不知為何書。康熙元年春，客有以《列朝詩集》見贈者，錢所撰也。其《自序》曰：「斯集始於丙戌，徹簡於己丑，告成於玄默執徐之歲為壬辰。」則是書之作，始終在本朝，所載皆明人詩，應稱《明朝詩集》，何得云「列朝」？若謂其時，永曆尚存，明緒未絕，為遺臣者，不忍斥言國名，以見希望之意，此在未仕本朝者則可。錢既為學士，北面受祿而歸，奈何設此疑貳之名也。且《詩集》首列聖製，皆先朝人主之詩；書中稱及廟號，俱于本行內空一字，其自稱曰臣謙益。夫既臣清矣，疑貳稱臣，即明之列聖，恐有所不受也。蓋錢既仕清，其交游頗有顯者。探知上右文，必不罪文士。而滿州貴人又尚質，必不從書籍中推索，以為是書雖流行，可無禍，故敢於受梓，尤冀傳之後世。謂其心不忘明，顯然著書，雖取危法，亦所不憚，有足取者，其所望如是。嗚呼，用心亦苦矣。夫君臣大義，日益明白，後世既不可欺，雖作偽何益？此固不足論，今其書亦不甚行。錢年逾八十，度無有忍(心?)人起而難之者。惟是世祖所指之書，必為是書，而終置勿問。真盛德之事。人或未知，此不可不記者也。

婁東王問伯(名士騏，官吏部郎，弇州先生長子也。)家有一書，乃編輯先朝名公卿碑誌表傳，如焦氏《獻徵錄》之類。而益以野史。搜討精備，卷帙頗富。問伯甚秘惜。錢牧齋知有是書，不得見也。問伯歿，後人不肖，家漸落。先世所藏圖籍，次第流散。錢乃令人以微貲購得其書，欲攘為己有。乃更益以新稗及聞見，所記傳會，其中尤喜述名賢隱過。每得一事，必為旁引曲證。如酷吏煅煉，使成獄而後已。其意以為彼名賢實，然於己行乃便。以是摺摭十餘年，書未就，漫題卷上曰諱史。俟成，擇令名名之，如秦阿房宮云。庚寅，錢壽七十，欲於懸弧日成書。因置酒高會，竟以篇目繁多，不能如期。後數日乃告成。書成之夕，其所居絳雲樓災，即編纂之地也。是夕大雨如注，而火勢更猛，亦不旁延

他所，惟此樓盡燼。于是所謂諱史者，遂不可復見。而王氏舊本亦亡矣。錢意猶未已，乃取嘉定筆傭程孟陽所撰《列朝詩集》一書，于人名爵里下，各立小傳，就其燼餘所有，及其記憶所得，差次成之。小傳中將復及人隱過。會有以鬼神事戒之者，乃不敢。然筆端稍濫，則不能自禁。蓋天性也。丙申，予在京師，吳梅村祭酒言如是。今觀此書《序》曰：「庚寅陽月，融風為災，插架盈箱，蕩為煨燼，此集先付殺青，幸免于秦火漢灰之餘，於乎恠矣。」所言皆與祭酒合。且祭酒婁人，與罔伯同里。購書之說，必非誣也。并為記之。

宋徵輿《林屋文稿》卷十五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  
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 Changing Appraisals of Ch'ien Ch'ien-i as Reflected in Early Ch'ing Poetry

(A Summary)

Andrew C. Hsieh

Ch'ien Ch'ien-i (1582–1664), poet and scholar, who first served the Ming (1368–1644) and then the Ch'ing (1644–1912) dynasties, has remained a highly colourful and controversial figure for over three centuries. In the mid-eighteenth century, roughly one hundred years after Ch'ien's death, Emperor Kao-tsung (1711–1799) denounced Ch'ien for his flagrant violation of the Confucian concept of loyalty in serving a second dynasty. The Emperor promptly sought to destroy Ch'ien's works and to tarnish his reputation; he condemned Ch'ien by including him in a collective biography of "Disloyal Officials." This Ch'ing official view of Ch'ien prevailed as long as the dynasty lasted. More recently, Ch'en Yin-k'o praised the important secretive role that Ch'ien, shortly before his death, played in the "overthrow the Ch'ing and restore the Ming" movement. As a result of Professor Ch'en's painstaking and admirable work, the reputation of Ch'ien has been, for the time being, rehabilitated.

This essay does not directly address itself to this controversy; instead, it analyses the changing appraisals of Ch'ien during the century between his death and Emperor Kao-tsung's denunciation. Drawing primarily on the works of early Ch'ing poets, the author has discovered that these early assessments followed traditional historical practices by assessing Ch'ien, in the main, according to the two key issues of political ethics and scholarly achievements. Further, they all fall clearly into one of three categories. First, immediately after this death, Ch'ien's former associates and disciples focused exclusively on his eminent scholarship and intentionally avoided the question of his political ethics. They did so because they knew of Ch'ien's involvement in the anti-Ch'ing movement and feared that such discussion might risk persecution of themselves and of Ch'ien's family. Second, Ch'ien's other contemporaries, who were not closely associated with him in any way, heatedly debated his political ethics. Those who attacked or defended him included, on both sides, some of the most prominent figures among the Ming *i-min* and high ranking Ch'ing officials. Third, shortly before the Ch'ing court formulated its official views on Ch'ien, poets who commented on him were those who had known neither him nor his contemporaries; as a result, they treated questions of both ethics and scholarship, but had done so from a more detached historical perspective. The final section of this essay analyses in depth the deplorable efforts, intense yet inept, of Emperor Kao-tsung and his literary officials to defame Ch'ien's reputation.

This essay is able to contribute to the refining of our understanding of Ch'ien and his times in a number of ways. First, it breaks new ground by drawing not on the conventional historical sources but on the poetry of the time, much of which is not easily accessible.

Second, it shows clearly that during the century after Ch'ien's death, his life and values were the subject of lively controversy; this makes necessary to re-evaluate the significance of the Ch'ing official view. Finally, it supports Professor Ch'en's view by making clear Ch'ien's intense involvement in the anti-Ch'ing movement during the few years before his death.

